

关于增加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东方精选等 9 只基金销售机构及开通转换业务的公告

根据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金证券”）协商一致，自 2018 年 12 月 14 日起，将新增华金证券办理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等 9 只基金的销售业务。

一、适用基金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

代码 办理开户、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仅限前端申购模式）

1 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00003（前端） 开通

2 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A 400005 开通

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B 400006 开通

3 东方金元宝货币市场基金 001987 开通

4 东方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016 开通

5 东方安心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020 开通

6 东方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400027 开通

东方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400029 开通

7 东方大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173 开通

8 东方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025 开通

9 东方策略成长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00007（前端） 开通

备注：

1、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B 单笔申购申请最低限额为 500 万元。若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A 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 500 万份时，本基金登记机构自动将其在该基金账户持有的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A 升级为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B。若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B 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低于 500 万份时，本基金登记机构自动将其在该基金账户持有的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B 降级为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A；

2、自 2018 年 8 月 10 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东方金元宝货币市场基金所有销售渠道的单金额 1000 万以上（不含 1000 万）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 1000 万元（不含 1000 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3、自 2018 年 11 月 30 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东方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含 A、C 类）的单笔金额 100 万以上（不含 100 万）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 100 万元（不含 100 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4、后续产品上线及业务开通事宜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二、具体业务内容

投资者可以通过华金证券的柜台交易、网上交易等渠道办理上述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仅限前端申购模式）。

三、重要提示

1.上述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份额的交易行为。上述基金列表中的基金，若同时采用前端收费和后端收费，则只开通前端收费模式下的转换业务。

3.上述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华金证券的相关规定；本公告解释权归华金证券所有。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华金证券客户服务热线：4008211357

网站：<https://www.huajinsc.cn>

2.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628-5888

网站：www.df5888.com 或 www.orient-fund.com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遵循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应全面认识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征，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在对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谨慎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二日